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2-028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码科技”）和西安航天三沃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沃机电”）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超码科技、三沃机电在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贷款及票据使用额度提供全额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以下明细中所列示的金额：

公司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超码科技	流动资金贷款	4000
	固定资产贷款	30500
	票据使用额度	3000
小计		37500
三沃机电	流动资金贷款	1000
小计		1000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因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同为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故本次拟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审议该事项时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未参与表决。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天火箭	超码科技	100%	63.42%	815.9	37500	27.82%	是
中天火箭	三沃机电	100%	48.31%	60.52	1000	0.74%	是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名称：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56 号研祥城市广场 B 座 23 层 2322 室

法定代表人：杨杰

注册资本：柒仟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航空产品零部件研发、制造；航空器部件维修；树脂基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炭/炭复合材料及其制品、陶瓷基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石墨材料及其制品、橡胶制品、金属制品、化工材料及其制品（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小型固体火箭发动机喷管、机器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维修、服务及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进出口货物、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87348.68 万元，净资产 31952.91 万元，负债总额 55395.7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45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5395.7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3.42%。

子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二) 名称：西安航天三沃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航天大道 1000 号

法定代表人：罗向东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测控装置及智能终端、探空及制导火箭箭上机电单机产品、全电子点火系统、地面测试发控设备及系统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咨询；称量产品、智能称量系统、工业控制系统、智能城市管理系统、智能交通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测试及技术服务咨询；安防工程、机电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网络工程、计算机信息系统和软件的研发；地基基础及土建工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和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3583.31 万元，净资产 12191.95 万元，负债总额 11391.3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32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1257.1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8.31%。

子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超码科技提供担保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额度不超过 30,500 万元，票据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具体以银行实际放款金额为准。

担保期限：1 年。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二）为三沃机电提供担保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票据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具体以银行实际放款金额为准。

担保期限：1 年。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审批总额为 27200 万元，实际使用总额为 876.4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0.65%。

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是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需要而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提高其经营效率和融资能力。公司持有超码科技、三沃机电 100%的股权，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且超码科技、三沃机电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在审阅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后，我们认为：子公司经营稳健，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在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及票据使用额度提供担保，主要为保障其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支持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经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对《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

和西安航天三沃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稳健，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及票据使用额度提供担保，主要为保障其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支持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该议案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中天火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保证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和流动资金的日常经营所需，为支持子公司资金流转需要，由公司为其贷款和票据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中天火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 (一)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三)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四)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五)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